省残联领导来丰调研

本报讯 12月2日，省残联副理事长杜晓镇一行来丰，调研残疾人各项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卫爱军陪同。

调研组来到区残疾人联合会、小海镇残疾人之家和万盈镇嘉逸制衣厂等现场，在听取相关情况介绍后，充分肯定我区重视、加强和完善残疾人服务硬件设施投入所取得的显著成就，同时希望我区继续深入推进残疾人重点工作，加大对残疾人家庭帮扶力度，为残疾群众提供更切实、更有效、更实惠的服务。区领导表示，我区将进一步满足辖区残疾人托养服务基本需求，不断完善托养服务功能、提高托养服务水平，更好地做好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工作，做实做细惠残民生工程，解决残疾人家庭在抚养、赡养、长期看护等方面的困难。

（张月颖）

下年度社会保险有关基数调整

本报讯 近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医疗保障局、省税务局联合发布2022年度社会保险有关基数，明确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全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工资基数下限按4250元执行，缴费工资基数上限暂按21821元执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按照上述标准执行，具体执行时间由各设区市确定。

据区人社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国家和省规定，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标准按全省上年度全口径城镇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300%和60%确定。职工个人以本人上年月平均工资收入作为缴费工资基数，本人上年月平均工资收入高于省公布的当年缴费工资基数上限的，按上限作为缴费工资基数；低于下限的按下限作为缴费工资基数。灵活就业人员可在省公布的当年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之间选择适当档次的缴费工资基数。由此可见，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标准的调整对于工资收入在上下限范围内的人群并不会产生直接影响，主要影响人群为按工资基数下限缴费的人群。

2022年的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为何按此确定？区人社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以往我省实行社会保险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根据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的要求，我省已不再实行社会保险年度，而采取与全国绝大部分省份一样的自然年度做法，这也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做法相一致。

（顾晶晶）

盐城“红色寻访串场河”队旗传递活动走进草堰

本报讯 12月2日，团区委、草堰镇党委、草堰小学联合举办“串场河文化青春说”暨“红色寻访串场河”队旗传递活动，落实团市委“青春串场河”行动和市少工委“红色寻访串场河”活动有关要求，通过追寻先辈足迹，感受红色精神，激励全体青少年领会革命文化的思想内涵和时代价值，继承先辈们代代相传的使命感、光荣感与责任感。

活动中，大家参观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基地，观看美丽中国青春行动2021净滩行动示范视频、《江海导报》寻访视频，采访抗美援朝老战士陈龙安、省劳模杨晓成，并一起参加了巡河净滩行动。“在串场河畔，感悟历史底蕴，见证发展足迹，畅想未来美景，争做强富美高新盐城建设小先锋。”活动中，大家表示将听党话、跟党走，学本领、长知识，努力成为祖国的栋梁之材，为串场河增添新时代的荣耀。

（顾晶晶 黄晨轩）

市音乐舞蹈曲艺展演在丰举行

本报讯 12月1日，由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办，市文化馆、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承办，区文化馆协办的2021年音乐舞蹈曲艺展演在区文化会展中心举行。

本次音乐舞蹈展演，旨在展示近两年来盐城市基层文化战线最新创作的音乐舞蹈作品，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同时为冲刺第十五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储备节目，努力为盐城市的基层文艺创作走在苏北苏中前列作贡献。据了解，本次展演为期两天、共两场，我区精选的歌曲《一面旗帜》、歌表演《梅花湾寻梅》、舞蹈《星火》参加展演。

（苏友根）

丰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投放多种贝类保护东沙生态资源

本报讯 眼下，正值黄海海域贝类补放最佳时期。我区丰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迅速落实政策，抢抓时间节点，实施贝类增殖放流补放活动，努力维持黄海海域生态平衡。

当天上午，在川东港新闻现场，该公司负责人佐华带领工人们把准备好的贝类种苗运上船，前往黄海海域东沙岛进行投放。11点整，满载贝类的渔船准时出海，行驶近4小时到达东沙岛指定海域进行放流。“这次向黄海海域增殖放流的品种主要是白蛤和花蛤。”佐华介绍，增殖放流是国内外公认的养护水生生物资源最直接、最有效的手段之一，可以达到生物链平衡，保护海洋环境的作用。由于受多种因素影响，前些年渔业资源呈下降趋势。为此，该公司大力推进增殖放流活动，每年向海洋投放苗种。既能够保护、丰富东沙的生态资源，也能强化东沙资源增殖，改善东沙海洋环境，加快东沙生态建设。

东沙岛位于大丰与东台的海域交界处，距大丰陆地海岸最近距离12公里，是由从南向北的东海前进波夹带长江泥沙和由北向南的黄海近海左旋转波夹带黄河泥沙汇聚于大丰、东台外侧海面沉积而成的海上沙洲，是国内“涨没落现”最大的岛屿。东沙因特殊地域构成了丰富的海洋生物链，是鱼、贝类等海洋生物繁衍生长的理想场所，被誉为海上的“天然牧场”。由于受自然环境影响以及常年的捕捞，东沙岛周边海洋生物资源日益匮乏。

据了解，该公司自2014年开始，每年都严格按照江苏省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工作规范，从山东东营等地采购文蛤、四角蛤等各类苗种千余吨，持续不断对公司管理的滩涂区域进行增殖放流，累计筹措资金已过5000万元。该公司坚持把增殖放流与恢复生态环境结合起来，把加强滩涂管理与巩固盐城黄海湿地申遗成果结合起来，使东沙海域资源得到进一步修复。佐华介绍：“我们始终把滩涂生态保护与修复作为一项工程来做，努力秉承‘优势互补，生态修复，资源增生，环境优化’的理念，建立增殖放流长效机制，广泛宣传，营造保护资源、维护环境的良好氛围。”

此次增殖放流对改善水域生态环境、恢复渔业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维持东沙岛生态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佐华表示，开展海洋增殖放流活动，有利于增强公众水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促进海洋生态环境修复。下一步，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鼓励各界人士积极参与，营造保护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的良好氛围，完善各类资源增殖放流保障措施，进一步促进水生生物资源恢复和水生态环境改善，为维护黄海海域生态平衡贡献力量。

（杨晨 黄晨轩）

12月2日，白驹镇狮子口村村民在给景观树木涂白。入冬以来，该镇加强绿化树木的管理，一方面对全年绿化造林工程项目质量跟踪督查，一方面组织人力校正歪倒树木，修整枝杈，清理缠绕的藤蔓，对各类景观树、行道树涂白防病治虫。 董汝涛 陈存付 摄

大中街道助力残疾人就业创业

本报讯 康平社区残疾人陆娟创办绿色庭院，圆了自己的创业梦想；东宁社区李啥杰搞起电商直播，经营电脑、手机配件，有了自己喜欢的工作……这是大中街道搭建载体，强化服务，助力残疾人创业就业带来的喜人成果。

为帮助残疾人消除无事能做、无钱可挣、无可奈何的苦恼，该街道充分利用“残疾人之家”这一载体，专门邀请企业精英、技术能手，为残疾人进行技能培训，帮助残疾人掌握操作技能，提高辅助性就业的实际本领。25名残疾人通过培训，学会锁芯组装技术，获得劳动成果，展现自身价值，坚定生活信心。同时，该街道主动与上级残联对接，选送基础较好的残疾人走出去，参加省、市举办的绿色庭院、电商主播等业务培训，为残疾人获有一技之长“充电加油”，打开一条适合自己创业就业之路。八灶村石继香肢体残疾，通过培训和实打实的锻炼，有了自己的技术优势，在新三为复合材料公司找到了适合自身的工作岗位，现在她每月拿到手的工资3600多元。据了解，该街道今年共向市残联输送10多名残疾人参加辅助性就业，向区残联输送40多名残疾人参加辅助性就业，近50名残疾人在辖区内的恒丰海绵、阿特斯等企业有了合适的工作。

（正坤）

聚才叉车销售成我区唯一省授权修理服务企业

本报讯 11月30日，盐城聚才叉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收到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编号为TS3532117-2025d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场、厂内叉车修理），成为我区第一家获得该授权的叉车修理企业。

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8月，是杭州叉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大丰的授权经销服务商，主要提供叉车销售、维修、租赁、置换、配件销售等业务。现有员工20余人，其中专业维修服务人员均具有10年以上的装配、维修工作经验。配置了6台维修服务专用车，各类叉车配件库存充足，售后服务承诺有技术和质量保证。公司负责人表示，将以此次获得授权为契机，狠抓内部管理、提高运行质量，努力为客户提供及时高效、满意的服务。

（陈怡 陈晓虎）

招租公告

木材园标准厂房坐落于港口木材加工园工业六大道东侧、神州四路西侧，现闲置空厂房6幢。联系人：施先生、联系电话：15261958880

2幢面积：1245.98平方，价格为12万/年

6幢面积：1245.98平方，价格为12万/年

8幢面积：1245.98平方，价格为12万/年

12幢面积：1245.98平方，价格为12万/年

15幢面积：1245.98平方，价格为12万/年

22幢面积：1245.98平方，价格为12万/年

江苏大丰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日

招标公告

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的2022年开发区水利项目监理服务项目。现对社会公开招标，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工程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或综合甲级监理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均可报名，请报名意向单位于2021年12月10日18:00时前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以及经办人联系方式（电话以及电子邮箱等）至盐城磊华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五一路与飞达东路交叉路口东北侧（锦和大厦21楼））报名。咨询电话15851000787，联系人：王佳伟。公告媒介：大丰日报、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招投标网https://www.dfjjkfq.com/。

开发区招标办监督电话：0515-83601165

开发区纪工委监督电话：0515-83600609、0515-83600605

江苏大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公告

川竹村庄环境整治工程，已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设，现决定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具有园林绿化或风景园林绿化工程或园林绿化综合工程或城市园林景观绿化工程等园林绿化工程类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企业，至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报名经办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报名时须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报名人身份证原件、报名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原件（以上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装订成册），否则不被接纳。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12月6日17时。工本费：500元，报名时缴纳。

联系方式：丁先生15358280315

盐城市大丰区姜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4日

招标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新丰镇人民政府实施的新丰镇2021年度农村道路修补工程已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设，现决定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资质要求：必须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企业。请申请人于2021年12月4日-2021年12月6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2:30至5:30）到盐城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黄海西路28号，联系电话：18962071753）报名。报名经办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报名时须携带单位企业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注册建造师资质证书和B类安全考核合格证、授权委托书、报名人身份证、报名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凭证（以上均需交验原件，同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并装订成册），否则不被接纳。

2021年12月4日

中标候选人公示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该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大丰区2022年三龙镇农村村庄河塘整治工程（第二批）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废标单位及情况如下：无。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第一名：江苏新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358899.87元；第二名：盐城健群建业工程有限公司359801.89元；第三名：江苏名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363236.89元。

自本中标候选人公示起三日内，对中标结果没有异议，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盐城市大丰区三龙镇人民政府

江苏昱丰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4日

关于关闭大丰区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的公告

根据盐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组《关于加强全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布局调整过渡期管理的通知》（盐防综（2021）34号）的要求，大丰区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于2021年11月25日关闭。今后，凡从我区区域外购进的进口冷链食品，未取得其他地区出具的有效集中监管仓出库证明或业经消毒证明、核酸检测合格证等有效凭证的，在储存、销售、加工前须进入盐城市区域内保留的集中监管仓进行外包装消毒和核酸检测。储存、销售、加工进口冷链食品的生产经营者应在“我的盐城”APP进行“冷链申报”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安排盐城市内就近入仓监管，联系人：许智慧，联系电话：18361611626。

特此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外防输入”联防联控机制进口物品疫情防控协调组

2021年11月25日

招标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处负责实施的盐城市2021年度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大丰区三圩中心河南小流域治理审计服务。现对社会公开招标，投标人须是造价咨询企业，具有造价咨询费用3万元以上的河道整治工程结算业绩。

请报名意向单位于2021年12月8日18:00时前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业绩合同复印件（报名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至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四楼）报名。咨询电话15061603219，15995092910，联系人：李晓明、蔡新荣。

盐城市大丰区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处

2021年12月4日

招标公告

江苏盐城港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盐城港大丰港区集装箱码头堆场工程，现对本工程部分强电管及弱电管等材料进行社会公开招标，凡具有建筑材料销售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均可报名。报名者须为单位正式员工，请报名意向单位于2021年12月7日17时前（节假日正常上班）携带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相关生产销售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等（复印件须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至江苏盐城港建设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区莎士比亚小镇36号103室）报名。报名联系人：徐韬手机：18936340620。

江苏盐城港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4日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区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今年12月4日是第八个国家宪法日，11月29日至12月5日为全国第四个“宪法宣传周”，活动主题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全区要紧紧围绕这一主题，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八五”普法实施，大力加强宪法学习宣传，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实施，在全区营造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良好氛围。

突出“七大重点”，开启“八五”普法新篇章。今后五年，是全区贯彻落实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聚焦美好生活向往，坚定绿色向海发展，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大丰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继续深入开展全民法治宣传教育，对于全面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推进依法治区、建设“强富美高”新大丰，具有重要的保障和助推作用。12月1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3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一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民普法工作。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民普法的首要政治任务，贯彻落实到全民普法全过程、各方面。二是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和宪法相关法、民法典以及与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以法治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三是持续提升全民法治素养。落实全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国民教育体系、社会教育体系。四是提升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完善“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动普法融入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全过程、各环节，开展实时普法、精准普法。五是深化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把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纳入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法治文化与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地方文化、行业文化、企业文化融合发展，实现法治信仰培育与文化启迪、道德升华的深度融合。六是加强普法融合推进依法治理。深化法治乡村建设，强化依法治校、依法治企、依法治网，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七是加强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完善普法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健全普法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和奖惩制度，加强检查结果的运用。

聚焦“三个关键”，深入开展宪法宣传系列活动。一是抓好国家工作人员这个“关键群体”。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组织开展“忠于宪法 依法履职”主题活动，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开展宪法学习讲座、宪法知识测试、重温宪法誓词等活动，深入学习宪法知识，增强国家工作人员宪法法律意识和宪法观念，树立法治信仰，常态化推进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推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宪依法依规履职。二是抓好青少年这个“关键时期”。在全区各中小学校开展“宪法伴我成长”主题活动，开展法治黑板报、宪法主题演讲、学唱法治歌曲、模拟法庭等系列活动。宪法日当天，举行“国旗下讲宪法”主题升旗仪式，组织各法制副校长为全体学生上一节“宪法公开课”；组织中小学生开展宪法晨读活动，引导学生自觉学习宪法法律知识，树立宪法法律观念，培育青少年学生的宪法意识、国家意识、规则意识。三是抓好全民普法这个“关键环节”。组织开展“宪法进万家”主题活动，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道德讲堂等阵地平台，组织村居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普法志愿者深入村居为群众讲法治课，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法律援助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深入家庭开展普法宣传，突出宣传宪法关于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规定，推动宪法法律融入日常生活、走入人民群众。

凝聚普法合力，持续落实普法宣传责任。一是加强联动联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统筹指导、督促全区各部门单位、各镇（街道、区园）落实落细宪法宣传的各项任务，紧紧围绕宪法主题，组织开展“宪法宣传万里行”“画里大丰 宪法同行”“营商环境 宪法护航”“宪法引领文化”等系列活动，形成学习宣传宪法的整体合力，营造全区学习宣传宪法的浓厚氛围。同时将各普法成员单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情况纳入“谁执法谁普法”履职评议重要内容，以考核促进普法责任制落实。二是发挥媒体矩阵作用，落实公益普法责任。开展“宪法宣传万屏联动”活动，利用全区媒体广泛开展社会面宣传。在区融媒体中心播放宪法公益广告；利用科普视窗、电子政务宣传屏、户外电子显示屏、楼道LED屏等载体，每天滚动播放宪法公益广告、宣传标语；区级和各单位政务微博、微信推送宪法宣传资讯；各部门单位、各村居法治宣传栏张贴“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海报、挂图等，形成全方位、多声部、立体式的宣传格局。三是推进“以案释法”工作，提升普法宣传实效。组织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等，收集征地拆迁、婚姻家庭、食品安全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案例，精选典型案例，形成涵盖不同全体、覆盖各行各业的“以案释法”宣传素材。组织法官、检察官、法律明白人、村居法律顾问、普法志愿者、律师等群体，深入村、组、网格，开展“以案释法基层行”“百案说法”等活动，以法论事、以事晓理，有针对性地向群众开展普法教育，弘扬宪法和法治精神。

今年是“八五”普法规划的启动之年，当前正处于全力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热潮中，各普法成员单位要贴近基层、贴近群众，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把集中宣传活动和经常性宣传有机结合，做到宣传内容为群众所需、宣传方式为群众所喜、宣传成效为群众所赞，推动宪法精神深入人心、凝心聚力。

法治引领“典”亮生活

丰华街道

普法志愿者宣传推广“苏解纷”

《民法典》于2021年1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被誉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的《民法典》，涉及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关乎人们的切身利益，与各行各业发展息息相关。丰华街道把《民法典》作为“八五”普法的重点内容，将《民法典》融入普法宣传中，融入辖区群众的生活中，融入基层治理中。

“典”亮政府履职能力。《民法典》的颁布实施对于推动营商环境法治化、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该街道把《民法典》的学习宣传教育作为领导干部年度学法和日常学法的重要内容，列入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组织公职人员开展《民法典》的专题学习，推动工作人员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切实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典”亮企业法治路。该街道始终立足新发展阶段，践行新发展理念。为了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该街道扎实推进《民法典》进企业的系列宣讲活动，邀请法律顾问通过新旧法律规定的对比，结合时事热点，以案释法，贴合企业生产经营实际，结合企业日常涉及的相关法律进行讲解，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典”亮青少年法治梦。青少年是普法宣传的重点对象，为进一步提高青少年学法、懂法、用法的意识，提升自我防范的能力，该街道组织各学校的法制副校长，结合青少年不同年龄段的心理特点，用“以案释法”的方式向他们宣讲普法，引导他们学习法律，规划自己的法治人生道路，编织一个美好的未来梦，成长为对社会有用的人。

《民法典》的学习宣传教育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该街道将以《民法典》学习作为普法工作的重点任务，继续延伸和拓展《民法典》宣讲的内容和形式，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理论水平和法律素养，为更高质量服务社会、服务企业打下坚实基础。

提升法治惠农质效 全面聚焦乡村振兴

区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法宣传现场

今年以来，区农业农村局聚焦稳产保供、农业绿色发展、安全生产、乡村治理和农村疫情防控等重点任务，持续深入开展农业农村法治宣传教育，着力推动法治理念、法治方法、法治服务进村入户，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良好的法治基础。

坚持领导干部学法。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和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法治培训制度、法律知识考试制度，科学制订年度学法计划，举办《乡村振兴法》《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安全生产法》等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4次，通过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突出职工全员普法。通过“每月一法”法治讲堂，邀请植保、种子、土肥、农产品质量安全等方面的专家，宣讲农业法律法规、农村土地政策，指导病虫害防治、养殖企业生产。举办《行政处罚法》等专题培训班等7次，参训人数达850多人，有效提升职工的法治素养和执法水平。

开展惠民普法宣传。组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农机3·15”消费者权益日、“安全生产法法律五进”、农业植物检疫宣传月等普法活动，共计举办各类农资经营人员培训班32场次、赴各镇开展送法下乡进企活动47场次，参训人员达12760人次，印制农业宣传小册子3.4万份，悬挂横幅宣传标语519条。

拓宽普法宣传渠道。依托微信公众号“大丰仓”和三农热线“12316”等阵地，开设政策法规专栏，及时报道农业政策措施、农业法律法规、农业执法动态。在区融媒体中心《农情大丰》栏目开辟“话农情说农法”法治专栏，由执法人员宣讲典型案例，用最通俗的语言讲农法，方便群众听得懂、听得进，形成“舆论全覆盖、媒体全联动”的法治宣传传播态势。

落实“三化”举措 着力提升普法水平

区税务局

办税厅普法宣传

区税务局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积极参与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坚持苦练内功，加强队伍法治建设，建立一支专兼职相结合的普法队伍，树牢法治思维，提升普法水平，推动普法工作深入有效开展。

以干部培训为抓手，强化普法能力。开展全员法律知识培训。通过执法资格考试才能持证上岗，定期举办业务培训，由系统内业务专家授课，培训覆盖面达到100%。推广使用“冲关竞赛”平台和“学习兴税”平台，引导广大干部职工通过学习增能力、长才干、添本领。组织青年技能大赛、全员劳动竞赛、卷宗评审、观摩庭审现场，切实提高干部的法律知识水平和普法能力。

以法治品牌创建为抓手，深化普法内涵。深入开展依法行政示范点创建活动。以创建促普法，以普法提站位。“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创新项目，被市委常委、秘书长薛盛堂书面表扬。为纳税人开展“出口退税”“个人所得税”“减税降费”等主题的税收政策和税法宣讲活动，累计5860人次参加培训学习，提升税法遵从度、纳税人满意度。

以开展活动载体为抓手，优化宣教品牌。以“税收宣传月”为抓手，开展税法宣传月、“走进税务、体验税务、感悟税务”、“彩虹班”税法课、税收宣传进景区进商场等系列宣传活动，宣传辅导税收法规、减税降费、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等税费政策，让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惠及千家万户。利用郁金香文化月等文化资源，创新文化搭台、税收唱戏的税收法治宣传格局，取得良好的活动成效。

弘扬宪法精神 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

区教育局

“国旗下讲宪法”主题升旗仪式

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推动青少年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结合宪法宣传周的要求，区教育局多措并举，深入推进宪法学习宣传，弘扬宪法精神，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

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青少年宪法法治教育的重要任务，引导广大师生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基本精神。将学讲宪法活动与“四史”教育紧密结合。重点宣传“四史”中的法治人物、法治故事和法治案例，引导青少年学生“明理、增信、崇德、力行”。开展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组织开展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等相关法律规章制度的宣传解读，引导学生强化规则意识。

开展“学宪法讲宪法”比赛活动。以宪法知识为主要内容，结合防范校园欺凌、禁毒和预防网络沉迷等内容，组织学生开展法治知识竞赛。开展“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围绕宪法主题，表达学生对宪法的认识和理解，树立宪法意识，做遵纪守法的好学生。积极参与“我与宪法”微视频征集活动。面向广大师生征集“我与宪法”微视频，进一步推进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组织实施“宪法小卫士”活动。将行动计划与学生日常学习、课外实践、志愿服务等相结合，营造青少年学生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组织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活动。按照部署要求，结合第八个国家宪法日暨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周活动，全区教育系统于12月3日组织开展全区中小学“宪法晨读”活动，通过观看直播的形式，同步开展宪法学习教育，进一步加深全体师生对宪法内容的学习，真正做到知法、懂法、守法、用法。

多渠道普法 营造规范执法氛围

区城市管理局

进小区宣传装修不得破坏承重结构

为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法律意识，深入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区城市管理局坚持普法宣传与行政执法相结合，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融入日常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全面提升执法队伍综合素质和依法办案能力，持续深入抓好普法宣传教育，推进普法工作深入开展。

普法宣传与行政执法相结合。结合相关案例，依托报刊、广播、电视等大众媒体向群众普及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城管系统不定期开展学法竞赛，并建立普法志愿者队伍，利用上路巡查、处理案件的机会向沿线群众发放宣传材料，进行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咨询和讲解。针对破坏承重结构查处工作，出台事先介入宣传制度，从过去的“被动执法”转变为“宣教为主，惩戒为辅”。

结合重要法律纪念日开展宣传活动。在法律颁布实施纪念日、修订日等重要节日时，积极联合其他部门进行《宪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宣传，以人民群众的法律需求为导向，丰富宣传内容，增加宣传频次，提高法律知识普及率，增强法治宣传的社会效应。

利用各种载体做好普法宣传工作。以做好省法治满意度调查为契机，举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向广大市民宣传法律知识，提升普法宣传影响力。在单位内部利用电子屏幕、展板、横幅进行法治宣传；使用遮阳挡雨棚电子显示屏进行法治宣传；在公共自行车车棚橱窗处张贴标语，积极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

突出法治宣传 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全区违法违规用地整改暨严格土地执法专题工作推进会

为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法治宣传教育，强化自然资源执法监督，严厉打击各种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行为，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深入贯彻落实普法责任制，扎实开展普法宣传工作，进一步提高群众的自然资源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推进公众依法参与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公共事务。

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加强领导班子和工作人员普法学习，推动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带头学法用法制度。建立健全定期学法制度，强化法治意识，提高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组织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领导班子法治讲座，组织局系统干部职工参加自然资源部和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法治专题讲座”和“自然资源大讲堂”系列视频培训学习。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重点加强宪法、基本法律知识以及执法、管理、服务等相关的法律法规普法宣传，重点宣传普及《土地管理法》《测绘法》《城乡规划法》《森林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海域管理条例不动产登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配套实施办法。做好乱占耕地建房的清理整治工作，加大基本农田保护等政策法规的宣传。

采用多种形式加强宣传。组织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充分利用“4·22世界地球日”“6·8海洋日”“6·25全国土地日”“8·29全国测绘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采取现场宣传咨询、开设法治课堂、悬挂宣传横幅、印制漫画图册等形式，依托微信公众号、局门户网站等载体，大力宣传自然资源管理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公民尊法守法意识，营造全社会遵守自然资源管理法律法规的氛围。

传播法治声音 推进普法惠民见实效

区住建局

开展大丰区城镇燃气居民使用安全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区住建局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建的长期性基础性工作，深入开展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准确宣传解读各类建设领域法律法规，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加强学习，营造氛围。弘扬法治精神，知法、守法、护法是每个公民的崇高义务。该局围绕“树立宪法权威、促进依法行政”等相关内容开展学习，将宣传宪法和依法行政相结合，会上学和网上学相结合，领导带头学和职工自觉学相结合，在广大职工中掀起学法、守法的法治宣传热潮，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权利意识。

狠抓落实，注重效果。在大力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行政法、诉讼法等法律法规的同时，该局大力开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房地产管理、建筑业管理、住房保障、城市建设等专业法律法规宣传。充分利用防震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开展的契机，设立宣传普法服务台，集中向群众积极宣传燃气安全、防震减灾、房屋征收等法律法规。

创新形式，扩大影响。为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该局围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主题，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宪法公益广告宣传片、标语，在大厅醒目位置摆放巨幅宣传栏，进一步扩大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让法律法规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